浙江省水利厅文件

浙水人〔2019〕21号

浙江省水利厅关于印发 2019 年浙江省水利建设 "三百一争"专项服务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水利(水电、水务)局,厅机关各处(室)、 中心,厅属有关单位:

现将《2019年浙江省水利建设"三百一争"专项服务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浙江省水利厅 2019 年 5 月 24 日

2019 年浙江省水利建设"三百一争" 专项服务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三服务"活动部署要求,扎实推进 "大学习大调研大抓落实"工作常态化,继续保持水利投资稳定增 长,加大基础设施补短板力度,推进水利高质量发展,经研究, 特制定 2019 年全省水利建设"三百一争"专项服务实施方案。

一、总体目标

紧紧围绕省政府扩大有效投资工作要求和省水利中心工作,聚焦聚力水利投资增长,通过深入水利工程一线,精准服务、实地指导、解决问题,确保年度农村饮用水达标提标建设任务、"美丽河湖"建设任务和全省水利投资、中央水利投资、"百项千亿"重大水利工程投资计划"三个百分百"全面完成,力争两方面民生实事和全省水利投资在完成省政府年度绩效目标基础上再增长10%。

二、主要任务

(一)督促指导投资计划执行。对照全省水利投资、中央水利投资、"百项千亿"重大水利工程年度计划,重点指导服务滞后县(市、区)和滞后水利工程,及时掌握帮扶需求,动态分析工程建设滞后原因、推进难点,集中力量协助解决制约工程前期和

建设的问题,确保年度投资计划和前期任务顺利执行。

- (二)指导服务民生水利建设。农村饮用水达标提标行动和"美丽河湖"建设列入 2019 年省政府十方面民生实事,是水利稳投资、惠民生的重要内容。对照农饮水行动计划和"美丽河湖"建设实施方案,重点指导计划任务下达、工作责任分解、资金配套落实、工程建设推进等,指导服务有关市县保质保量完成建设任务。
- (三)加大基层一线调查研究。按照"三服务"工作部署,深入企业、深入群众、深入基层,多角度、多层面了解水利工程建设情况,直面人民群众反映强烈问题和基层水利事业改革发展困难,调查研究、合力会商、精准施策,既增强项目推进的针对性、实效性,又为水利改革发展谋势蓄力。

三、组织方式

(一)组织形式。以需求和问题为导向,深化厅领导班子分市联系服务工作机制,按照"一名厅领导、一名组长(处室主要负责人)、一名专家召集人(厅属技术支撑单位负责人)"+"一个机动服务组"组建 11 个指导服务组(附件 1),做好分市水利工程建设"定向+精准"指导服务工作。

机动服务组根据市县服务事项需求和重点督促项目清单,由厅治水办协助分市指导服务组组长、专家召集人机动组建。参与指导服务的水利干部或专家由相关处室(中心)和厅属技术支撑

单位派出,实行专家建库动态管理。指导服务专家库由规划、前期与设计、移民政策、施工组织与技术、资金管理、质量与安全、运行管理等若干专业专家和"农村饮用水""美丽河湖"建设专项服务团队组成。

(二)工作职责。厅领导总体指导联系市的水利工作,帮助协调解决水利工程建设与管理困难和问题。组长负责组织开展指导服务,审核提请省级协调的问题,定期向厅领导汇报联系市指导服务工作进展;组织会商需省级协调等有关重大问题,及时传达中央、省级有关扩大有效投资、加强水利工程建设等精神和要求;做好与联系市水利部门的工作联系,必要时集中反馈需服务事项的指导帮扶意见,督促市县及时整改检查指导发现的问题。

专家召集人按照组长单位的安排,及时组织和督促专家开展督促检查和联系服务事项的蹲点指导,及时反馈服务事项和督促市县加快工程推进;协助审核提请省级协调的问题;必要时组织机动服务专家组开展集体会商研究。指导服务专家按照指导服务方案和专家召集人工作安排,"一(事)项一人"开展指导服务,跟踪滞后项目实施情况或服务指导市县提请事项直至解决。

(三)工作安排。每月3日前,各市县提交"百项千亿"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农村饮用水达标提标建设、"美丽河湖"建设等需帮助协调推进的项目及事项清单(附件2);每月5日前,组长单位商厅相关处室及时就市县所提事项进行会商,并结合厅治水办

提供的需重点督促指导的滞后项目清单,制定月度专项服务方案,明确督促指导和服务项目(事项)清单(附件3),落实"一(事)项一人"水利服务专家和提出帮扶意见等。

月底前,分市机动服务组完成滞后项目督促指导和市县提请 事项的指导服务; 厅治水办负责汇总各项指导服务情况, 特别要 跟踪市县提请帮扶事项的服务落地情况, 做好服务信息整理。

四、工作要求

- (一)加强领导,精心组织。省级机动服务组实行每月会商机制,制定分月指导服务计划,统一布置每月服务任务,明确工作要求和工作安排。单个县(市、区)涉及多个专业问题和帮扶事项的,省级服务专家要尽量联合组团开展实地指导服务,切实减轻市县负担,提高服务效率。需帮扶事项或督促问题比较集中的,必要时提请厅领导带队到市县指导服务。
- (二) 狠抓落实, 务求实效。坚持问题导向, 采取清单式管理、分类式处理等工作方法, 对照"每个问题都要有结果"的要求, 以"求真务实、锲而不舍"的精神切实服务基层。现场能够解决的, 要立足于当场解决; 属于市县事权的, 要及时反馈市县, 督促市县解决; 属于省水利厅事权的,组长单位牵头, 商厅相关处室明确时间节点, 研究解决; 属于省级相关部门或国家层面的, 由组长单位商请相关处室加强与水利部、太湖流域管理局等上级部门和相关省级部门的沟通衔接,推动问题解决。

<u>__5</u> __

(三)转变作风,严肃纪律。指导服务工作要与水利系统各项重大工作任务结合起来,与解决基层、工程建设一线实际问题结合起来,突出重点,兼顾全面。组长单位和专家要将"三百一争"专项服务作为做好水利"三服务"的重要举措,力戒形式主义,真正沉下身去、深入到点,努力为工程建设项目破解难题。要严格要求,轻车简从,不给基层添麻烦、增负担,充分发扬新时代水利行业精神,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科学求实创新"的水利"铁军"新形象。

附件: 1. 2019 年水利工程建设"三百一争"厅领导分市指导服务联系表

- 2. 提请省水利厅协调解决事项一览表
- 3. 重点督促指导项目清单

附件 1 **2019 年水利工程建设"三百一争"厅领导分市指导服务联系表**

地市	杭州	宁波	温州	湖州	嘉兴	绍兴	金华	衢州	舟山	台州	丽水
厅领导	马林云	裘江海	李锐	裘江海	徐国平	杨炯	蒋如华	冯 强	施俊跃	江海洋	蒋如华
组长单位 (责任处室)	计划处	科技处	政法处	建设处	运管处	河湖处	监督处	农水水 电水保 处	防御处	水资源处	水电中心
组长	范波芹	钱银芳	董福平	黄黎明	赵法元	宣伟丽	葛捍东	钱燮铭	陈烨兴	王云南	陈森美
专家召集人	郑雄伟	陈毛良	陈舟	江兴南	童增来	张民强	郭雪莽	郑建根	于利均	曾 剑	陈晓东
市水利局联系人	陈剑锋	胡杨	孙新新	王旭强	戴琪悦	张兰兰	贾宝亮	毛金财	毛广明	赵士良	汪小阳

附件 2

市提请省水利厅协调解决事项一览表

序号	项目 (事项) 名称	问题与困难	帮扶协调事项	备注

附件 3

2019年___月____市重点督促指导项目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执行	问题与困难	指导服务重点	备注